



徐在國◎著

上博林之簡文字聲系

一七八

第二册



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
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
安徽大学出版社



国家出版基金项目
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

徐在國◎著

上博楚簡文字聲系

一七八

第二册

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
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
安徽大学出版社

正編
•
職部

上博楚簡文字聲系

職 部

影紐畜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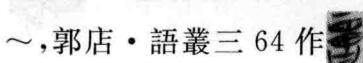
畜



上博五·鬼 4~亓(其)力古不能至安虧



上博七·武 1~(意)散畧(喪)不可曼(得)而訖(睹)虧(乎)



~,郭店·語叢三 64 作^意。《說文·言部》：“畜，快也。从言，从中。”

楚簡~,讀爲“意”，疑度。郭店·語叢三 64“亡畜，亡古(固)，亡義(我)，亡必”，見《論語·子罕》：“子絕四：毋意，毋必，毋固，毋我。”

上博五·鬼 4~,讀爲“抑”，轉接連詞。《國語·晉語八》：“不知人殺乎抑厲鬼邪？”《說苑·辨物》“抑”作“意”。《論語·學而》：“抑與之與？”《漢石經》“抑”作“意”。《墨子·明鬼下》：“豈女爲之與，意鮑爲之與？”孫詒讓閒詰引王引之曰：“意，與抑同。”《莊子·盜跖》：“知不足邪，意知而力不能行邪？”

上博七~,讀爲“意”，謂推測。傳世本《大戴禮記·武王踐阼》對應文句作“意亦忽不可得見與”，《禮記·學記》鄭玄注所引同，孔穎達疏：“但其道超忽已遠，亦恍惚不可得見與。”

曉紐黑聲

墨



上博六・用 3 誇𠂆(其)又审～

～，戰國文字或作^參(新蔡零 213、212)、^墨(施 60)、^{秦集二·二·30·1}。《說文·土部》：“墨，書墨也。从土，从黑，黑亦聲。”

上博六・用 3～，讀爲“謀”。“謀”、“墨”爲明紐雙聲，韻部爲之、職對轉，音近可通。《呂氏春秋·任數》中的“煤”，《孔子家語·在厄》作“墨”。中謀，猶內謀。《國語·晉語三》：“內謀外度，考省不倦，日考而習，戒備畢矣。”(陳偉)或讀爲“忠謀”，指忠誠之謀。(陳偉武)

纏



上博五・鮑 3 眇(晦)～繩



上博五・鮑 3 田～長

～，從“糸”，“墨”聲。《玉篇·糸部》：“纏，索也。”

上博～，讀爲“墨”，古代的長度單位，五尺爲墨。《小爾雅·廣度》：“五尺爲墨，倍墨爲丈。”“畝墨”就是畝的長度單位、“田墨”就是田的長度單位。

見紐革聲

革



上博二・容 18 不折(制)～



上博二·容 51 武王於是廬(乎)復(作)爲~車千輶(乘)



上博二·容 51 武王乃出~車五百輶(乘)



上博三·周 30 玂用黃牛之~



上博三·周 47~



上博三·周 47 玂(鞏)用黃牛之~



上博三·周 47 改(改)日乃~之



上博三·周 47~言晶(三)敷(就)

~,或作𦥑(郭店·唐虞之道 12)、𦥑(珍戰 6)。《說文·革部》:“革,獸皮治去其毛,革更之。象古文革之形。𡇔,古文革。从三十。三十年爲一世,而道更也。臼聲。”

上博三·周 47~,卦名,《周易》第四十九卦,離下兌上。《象》曰:“革,水火相息,二女同居,其志不相得,曰革。”《象》曰:“澤中有火,革;君子以治麻明時。”

上博三·周 47“~言”,謂更改供詞。《易·革》:“九三:征凶。貞厲。革言三就,有孚。”王弼注:“自四至上,從命而變,不敢自違,故曰革言三就。”高亨注:“革言,有罪更改供詞。”

上博二·容 51“~車”,古代兵車的一種。《左傳·閔公二年》:“元年革車三十乘,季年乃三百乘。”杜預注:“革車,兵車。”《孫子·作戰》:“凡用兵之法,馳車千駟,革車千乘。”梅堯臣注:“馳車,輕車也;革車,重車也。凡輕車一乘,

甲士步卒二十五人。重車一乘，甲士步卒七十五人。”

上博二·容 18“折～”，讀爲“製革”，指製甲衣。《周禮·考工記·弓人》：“往體寡，來體多，謂之王弓之屬，利射革與質。”鄭玄注：“革謂干盾。”《孟子·公孫丑下》：“兵革非不堅利也，米粟非不多也。”

上博三·周 30～，加工去毛的獸皮。《書·禹貢》：“齒革羽毛惟木。”孔安國傳：“革，犀皮。”孔穎達疏：“革之所美，莫過於犀，知革是犀皮也。《說文》云：‘獸皮治去其毛爲革。’”

見紐戒聲

戒



上博二·從乙 1 倉～先匱(匿)



上博二·容 37 湯乃悔(謀)～求叡(賢)



上博二·容 39 於是唬(乎)斲(慎)～隣(徵)叡(賢)



上博三·周 10 邑人不～



上博三·周 57 終日～



上博三·彭 2～之毋喬(驕)



上博四·昭 1 王～邦夫_(大夫)呂(以)歛_(歛酒)



上博四·曹 37 又(有)～言曰



上博四·曹 49 倉(答)曰:~



上博四·曹 60 明憇(慎)昌(以)~



上博五·三 15 故(務)穀(農)敬~



上博七·武 6 安樂必~



上博八·蘭 2 備堅(修)庶~

~,戰國文字或作^戈(新蔡乙四 122)、^戒(中國古代陶文集拓第 2 冊第 3 頁)。《說文·収部》:“戒,警也。从升持戈,以戒不虞。”徐灝《說文解字注箋》:“持戈以警備,引申爲凡戒慎之偁。”

上博四·昭 1~,《周禮·天官·大宰》:“前期十日,帥執事而卜日,遂戒。”鄭玄注:“既卜,又戒百官以始齊(齋)。”孫詒讓正義:“《士冠禮》鄭注云:‘戒,警也,告也。’既卜得吉,則告百官使始齊(齋),是卜與戒及始散齊(齋)並同日也。”

上博五·三 15“敬~”,警戒;戒備。《周禮·夏官·職方氏》:“攷乃職事,無敢不敬戒。”《荀子·大略》:“敬戒無怠。”

上博四·曹 49~,謹慎。《吳子·論將》:“故將之所慎者五:一曰理,二曰備,三曰果,四曰戒,五曰約。……戒者,雖克如始戰。”

上博七·武 6~,警戒,防患。《說苑·敬慎》:“無多言,多口多敗;無多事,多事多患。安樂必戒,無行所悔。”

上博八·蘭 2~,戒備。《詩·大雅·抑》:“用戒戎作,用遏蠻方。”鄭玄箋:“當用此備兵事之起,用此治九州之外不服者。”朱熹集傳:“戒,備。”簡文“備”、“修”、“戒”皆義近。

見紐亟聲

極



上博一·性 37 不又(有)夫～愆之志則曼



上博三·瓦 12 無不曼(得)亓(其)～而果述

～，燕陶文作 (歷博·燕 119)。《說文·心部》：“極，疾也。从心，亟聲。一曰：謹重兒。”

上博一·性 37 “～愆”，郭店·性自命出 45 作“恆怡”，恆、極，均讀為“極”，程度副詞，猶甚、最、很、狠。《史記·高祖本紀》：“高祖曰：‘豐吾所生長，極不忘耳！’”“極怡”、“極忻”，義為最喜悅。

亟(亟)



上博三·瓦 12 無許～

～，从“止”，“亟”聲。

上博三·瓦 12～，讀為“極”。《左傳·文公六年》“陳之藝極”，孔穎達疏：“藝是準限，極是中正。”《漢書·兒寬傳》“唯天子建中和之極”，顏師古注：“極，正也。”由正義引申，又有準則、法度一類意義。《說文》“必，分極也”段玉裁注：“極猶準也。”《詩·商頌·殷武》“商邑翼翼，四方之極”，馬瑞辰《毛詩傳箋通釋》：“極亦法也。”

溪紐克聲

克



上博一·緇 11 女(如)亓(其)弗～見

𠂔

上博三・周 4 不～訟

𠂔

上博三・周 5 不～訟

𠂔

上博四・曹 14 又(有)～正(政)而亡克軾(陳)

𠂔

上博四・曹 14 又(有)克正(政)而亡～軾(陳)

𠂔

上博四・曹 38 勿兵呂(以)～

𠂔

上博四・曹 38 勿兵呂(以)～奚女(如)

𠂔

上博四・曹 60 如牷(將)弗～

𠂔

上博六・用 14～轢戎事

𠂔

～，戰國文字或作^𠂔(郭店・老子乙 2)、^𠂔(郭店・緇衣 19)、^𠂔(鄖王職壺

上海博物館集刊・8・147)、^𠂔(珍吳 140 頁十七年相邦鍛)、^𠂔(施 323)、^𠂔(陝西 797)。《說文・克部》：“克，肩也。象屋下刻木之形。^𠂔，古文克。^𠂔，亦古文克。”

上博四・曹 14“～政”是足以勝人之政，“～陳”是足以勝人之陳。

上博四・曹 14、38、60～，戰勝；攻取。《易・既濟》：“高宗伐鬼方，三年克

之。”《呂氏春秋·愛士》：“〔繆公〕遂大克晉，反獲惠公以歸。”高誘注：“克，勝也。”

上博～，能够。《書·舜典》：“慎徽五典，五典克從。”孔安國傳：“五教能從，無違命。”《詩·齊風·南山》：“析薪如之何？匪斧不克。”毛亨傳：“克，能也。”

端紐韻聲

戩



上博八·命 4 則～爲民窮窶



上博八·鵠 2 不～(織)而欲衣今可(兮)

～，楚文字或作^𦥑(郭店·尊德義 18)、^𦥑(郭店·六德 24)、^𦥑(郭店·六德 36)、^𦥑(施 179)、^𦥑(新蔡甲三 200)、^𦥑(新蔡零 147)，是一個从“戈”从“織”的象形初文得聲的形聲字。杙、織音義皆近，當是一語之分化。《說文·戈部》：“杙，闕。从戈，从音。”

上博八·命 4～，讀爲“職”，適也，即《詩·小雅·巧言》“無拳無勇，職爲亂階”之類“職”字。(陳劍)或說楚卜筮禱祠簡“特牛”之“特”寫作“杙”(如包山 200 號簡)。于此表轉折，却、竟義。(陳偉)

上博八·鵠 2～，讀爲“織”，製作布帛之總稱。《詩·大雅·瞻仰》：“婦無公事，休其蠶織。”《莊子·盜跖》：“不耕而食，不織而衣，搖唇鼓舌，擅生是非，以迷天下之主。”

儻



上博二·从甲 12 售(唯)蹀(世)不～(識)



～，从“人”、“齒”、“杙”，“齒”、“杙”均是聲符。上古音齒屬昌紐、之部，杙

屬章紐、職部。聲紐均屬舌音，韻部之、職對轉。

上博二·从甲 12～，讀爲“識”。《說文》：“識，知也。”簡文“唯(雖)世不識，必或智(知)之”，義爲即使世人不認識，也一定知道他。

定紐食聲

飮



上博二·容 28 乃飮～(食)



上博三·周 44 莊普(替)不～(食)



上博三·周 45 莊糾(救)不～(食)



上博三·周 45 寒湧(泉)～(食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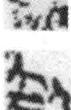
上博三·周 50 奉(飲)～(食)蠶(衍)蠶(衍)



上博二·魯 6 公剗不飯糴(粱)～(食)肉才(哉)



上博二·從甲 7 視上衣～(食)



上博三·周 5～(食)舊惠(德)



上博四·內 9 以～(食)亞(惡)



上博五・競 1 日之～(食)也



上博五・競 6 至於史(使)日～(食)



上博五・弟 8～(食)肉女(如)飯土



上博五・弟 23～(食)丌(其)實□



上博五・三 7 凡～(食)歛(飲)無量誼(計)



上博五・三 13 亞(惡)盜與～(食)



上博五・三 18 豺貌～(食)虎



上博五・鬼 6 弗歛(飲)弗～(食)



上博二・容 3 歸(飲)而～(食)之



上博二・容 4 邦無～人



上博二・容 21～(食)不童(重)脊(味)



上博二・容 28 乃～(食)於埜(野)



上博二·容 29 民又(有)余(餘)~(食)



上博四·曹 15 其~足(以)食(食)之



上博四·曹 15 其食(食)足以~之



上博四·曹 21 繡(紳)功而~



上博四·曹 30 □立(位)重(重)~



上博四·曹 32 □白徒彊(早)~賤兵



上博四·曹 63 勿火~□



上博五·三 12 不食不~



上博五·鮑 5 ~ (食)、色、息



上博五·鮑 6 倍(煮)而~(食)人



上博五·鮑 7 至欲~(食)而上厚亓(其)會(歛)



上博三·周 22 不蒙(家)而~(食)



上博四・曹 11～不胥(貳)鬻



上博六・孔 14 不～五穀



上博六・木 1 睹～於鼈窪(宿)



上博六・木 3 睹～於鼈窪(宿)



上博六・用 8 而可飲(飲)～



上博六・天甲 6～㠭(以)義



上博六・天甲 7 者(諸)侯(侯)～同狀



上博六・天甲 8 邦君～蠶



上博六・天甲 11 臨～不語亞(惡)



上博六・天乙 6～以義



上博六・天乙 6 者(諸)侯(侯)～同狀



上博六・天乙 7 邦君～蠶



上博六・天乙 10 臨～不語亞(惡)



上博七・君甲 2 又(有)～田五貞(正)



上博七・君乙 2 楚邦之中又(有)～田五貞(正)



上博七・凡甲 6 虞(吾)奚自～之



上博七・凡甲 8 魂(鬼)之神奚～



上博七・凡乙 5 虞(吾)奚自～之



上博七・凡乙 7[魂(鬼)之神]奚～



上博八・子 2 目(以)受畧(戰)攻之～(食)於子



上博八・子 3～(食)而弗與爲豐(禮)

～，楚文字或贅加“口”旁作^𠂇，或將“食”旁省爲“自”，作^𩫔(郭店・成之簡之 13)。《說文・食部》：“斂，糧也。从人、食。”

上博五・鮑 5“～(食)、色、息”，參郭店・語叢一 110“斂(食)與穎(色)與疾”，《孟子・告子上》：“告子曰：食色，性也。”

上博三・周 50“龠～”，讀爲“飲食”，吃喝。《書・酒誥》：“爾乃飲食醉飽。”

上博三・周 5“～(食)舊惠(德)”，享受，受用。

上博五·競1“日之～”、上博五·競6“日～”，即“日食”，是日爲月所蔽之現象。《書·胤征》孔穎達疏：“日食者，月掩之也，月體掩日，日被月映即不成共處，故以不集言曰食也。”

上博二·容21“～不童脊”，讀爲“食不重味”，見《史記·吳太伯世家》：“衣不重采，食不重味。”《漢書·高祖本紀》：“衣不兼采，食不重味。”《文子·上仁》：“國有饑者，食不重味；民有寒者，冬不被裘。”

上博二·容3“歛(飲)而～(食)之”，《詩·小雅·豜蠻》：“飲之食之，教之誨之。”馬王堆三號漢墓醫書《十問》簡45~46：“舜曰：必愛而喜之，教而謀之，歛而食之……”

上博四·曹63“火～”，讀爲“火食”，舉火煮飯。《荀子·宥坐》：“孔子南適楚，處於陳蔡之間，七日不火食，藜羹不糲，弟子皆有饑色。”

上博五·鮑6“～(食)人”，“食人”指易牙烹子進君，見《呂氏春秋·先識覽》：“管仲對曰：‘願君之遠易牙、豎刀、常之巫、衛公子啟方。’公曰：‘易牙烹其子以慊寡人，猶尚可疑邪?’”

上博六·木1“睹～於鮒宿”，或讀爲“睹食”（義爲朝食），或讀爲“煮食”，或讀爲“舍食”。《後漢書·光武帝紀上》：“於是光武趣駕南轍，晨夜不敢入城邑，舍食道傍。”

上博七·君甲2“又(有)～田五貞(正)”，“食田”，見《國語·晉語四》：“士食田。”《戰國策·楚策一》：“葉公子高，食田六百畛。”

上博六·天甲6、天乙6“～以義”，讀爲“食以宜”，《春秋繁露·天地之行》：“飲食臭味，每至一時，亦有所勝有所不勝之理，不可不察也。四時不同氣，氣各有所宜。宜之所在，其物代美。視代美而代養之，同時美者雜食之，是皆其所宜也。春秋雜物其和，而冬夏代服其宜，則當得天地之美四時和矣。”

上博二·魯6“～(食)肉”，吃鳥獸的肉。《禮記·曲禮上》：“父母有疾……食肉不至變味，飲酒不至變貌。”

臥



上博五·競10 迢达(逐)畋～

～，从“糸”，“斂”聲。或疑是“飾”字的異體。

上博五·競10“畋～”，讀爲“田弋”，田獵弋射。《左傳·哀公七年》：“及